

輔仁大學各單位內部控制作業項目表

作業項目名稱	企業管理學系課程審議管理 控制作業	項目編號	6800-07-教學-01
單位名稱	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	初版審定	106.12.21

說明	<p>一、權責課程類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系定專業必修科目(含必選科目) 2.系定專業選修科目 3.系定專業自主學習課程 <p>二、開課總學時數限制</p> <p>(一)基本原則</p> <p>全院各系所每學期(含彈性學期)開課總學時數上限(不含全人教育課程)，於不超過全院人事費百分之七十限度內。</p> <p>(二)時數限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士班單班以 100 學時，雙班(組)以 150 學時，三班(組)以 200 學時。 106 學年度中文授課之專業課程學時數以(104 學年度開課學時扣除全英語授課學時)*0.98；全英語授課之專業課程另計。 2.二年制(含在職專班)以 50 學時。 3.碩士班依招生組數單組以 35 學時、雙組以上每組各加 10 學時，最高以 55 學時；碩、博士班合計最高以 65 學時；碩士在職專班以 25 學時為原則。 4.進修學士班單班以 60 學時，雙班以 120 學時。(《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第 3 條)。 <p>三、授課時數及鐘點</p> <p>(一)專任教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教授為 8 小時、副教授及助理教授 9 小時、講師 10 小時。擔任行政職務、從事研究或其他工作，依學校規定酌減其授課時數。 2.每週得超鐘點時數，校內外合計 4 小時，本校碩士在職專班、進修部鐘點時數另計，但每週授課總時數不得超過 16 小時。 3.各系所排課應分別於上下學期排足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彈性學期則併入次學年度上下學期授課時數計算。但情形特殊，學期授課時數不足時，得專案簽准上下學期鐘點數合併計算。 <p>(二)兼任教師</p> <p>每週授課時數以不超過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為原則。日夜合計不得超過 12 小時。</p>
----	--

(三)授課人數與鐘點費

教師授課人數達 76 人者支原鐘點數之 1.1 倍、每增加 10 人為一計算單位，參數增加 0.1，依此類推，達 166 人(含)以上者支原鐘點數之 2 倍，最高以 2 倍為限。

(四)課程性質

1. 專題研究、製作、討論等課程如有分組，得由實際擔任指導工作之教師自行協調分配點，但鐘點數超過開課學分數時，每一專任教師最多以 1 鐘點計。
2. 碩、博士班之書報討論課程不得分組，以 2 學分為限，每學分支 1 小時鐘點，如由多人開課，亦由開課教師自行協調分配鐘點，如二班於同時間、同地點上課，則鐘點以一班計算。
3. 寫作及翻譯課程需經任課教師親自批改者，經專案簽准後以寫作指導項目加計 1 小時鐘點費。(《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第 4 條)。

四、排課特別注意事項

(一)學年課之授課教師

全學年課程為維持學習完整性及連貫性，上下學期授課教師應為同一人。但有特殊情形經系所主管同意及院長核可者，不在此限。

(二)排課時段

1. 星期三第五、六節為導師時間，學士班不可安排其他課程。星期一、三、五第七、八節為輔系開課時段，不可安排必修課程。
2. 星期四全天、星期三及星期五下午，擔任二級主管(含)以上教師不排課。(《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第 1 條)。

作業程序

一、準備作業

(一)確認校級及院級法規是否修正

確認《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或校級會議(校務會議、教務會議或行政會議)、院務會議是否有訂定或修正相關法規，或作成相關決議。

(二)彙整當學年開課課程

承辦秘書彙整開課課程、授課教師、課程學分、課程時段。

(三)預擬下學年課程

1. 依當屆應使用必修科目表及當年度開課課程安排下學年課程。
2. 向系主任請示下學年預擬課程及授課教師。

(四)整理下學年 AACSB 版本課程大綱空白表格。

二、審議作業

(一)召開系課程委員會

1. 授課教師是否符合教師專長。
2. 專任教師自行檢視下學年預授課程是否正確。

(二)續送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之課程

必修科目異動及專業自主學習課程開課，應續送院、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三、排課

(一)確認教師鐘點數

調整每位教師鐘點數以符合學校規定。

(二)課程時段調查及安排

與每位授課教師溝通安排上課時間。

(三)線上開課

1.開課課程鍵入網路開課系統。

2.教師排課時段不可衝堂。

3.教師鐘點數符合學校規定。

4.提醒授課教師上傳教材大綱及回傳 AACSB 版課程大綱。

(四)學生選課

1.開放本系學生(含輔系、雙主修)預先登記必修課程。(學士班)

2.必修帶入。

3.學生依據《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進行選課作業。

4.手動加退選作業。

5.專業自主學習課程不辦理選課作業，由學生依規定申請認證。

(五)完成開班要件

1.學士班單班至少 10 人，雙班至少 15 人，輔系及學程單獨開班、通識課程及進修部課程至少 20 人。碩士班及碩職班至少 3 人。

2.課程不足基本開課人數時，除有特殊情形經專案報准外，不得開課。但全學年課程下學期不受基本開課人數限制。

控制重點

一、授課教師是否符合專長及資格

二、教師鐘點數是否符合學校規定

三、開課總學時數是否符合學校規定

四、排課時是否遵守排課特別注意事項

五、選課人數是否與教室容量相符

使用表單

一、必修科目表

二、計劃開課科目表

三、排課時間調查表

四、排課時間結果通知表

五、AACSB 版本課程大綱

六、教學助理(TA)申請調查表(學士班)

法
源
依
據
及
相
關
規
章

- 一、《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
- 二、《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
- 三、《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各系所學程課程管理」要點》

流程圖：



